

“一琴一鹤”赴任 心怀百姓为官

□ 筱莉

【史海钩沉】

赵阅道为成都转运使，出行部内，唯携一琴一鹤，坐则看鹤鼓琴。尝过青城山，遇雪，舍于逆旅。逆旅之人，不知其使者也，或慢狎之，公赧然鼓琴不间。

——沈括《梦溪笔谈》卷九

【品读】

赵抃(1008—1084年)，字阅道，号知非子。北宋衢州西安人(今浙江省衢州市)。出身于官宦世家，少时孤贫，以孝悌闻名，其母去世后，筑屋于墓旁，夜宿其中，守孝3年。刻苦为学，27岁考中进士，初授武安军节度推官。历任知州、御史、转运使等职，后授龙图阁直学士，官拜参知政事。一生为官45载，历经仁宗、英宗、神宗三朝，以清正廉洁、铁面无私、治绩卓著而载于史册，传于后世。

据记载，赵抃因才德擢升为成都转运使后，单人独骑进蜀，前后没有一个随从，仅带着一张古琴和一只白鹤前去赴任。途中遇到下雪天，留宿在客栈，客栈的人不知他的真实身份，怠慢轻侮于他，他毫不在意，只是静静地一个人弹琴。“一琴一鹤”的故事流传开来，后来演化成比喻为官清廉的典故。

品读这则故事，不禁对赵抃的至清至廉钦佩赞叹。赵抃身为转运使，地位不可谓不高，权力不可谓不大。转运使一职最早设于唐代，负责粮草运输事务，但至北宋中期，其职掌扩大，除了掌握一路或数路的财赋外，还兼领考察地方官吏、维持治安、举贤荐能等职责，

实际已经成为一路之最高行政长官。一方大员赴任，完全可以享有标准的出行待遇，但是赵抃却单骑独行，仅携一琴一鹤。如此清简赴任，即向当地传递了他的为官标准，起到以身作则、率先垂范的效果。入蜀之后，赵抃经常微服私访，巡查各地，甚至远至穷乡僻壤，百姓对此都惊喜欣慰，而奸佞官吏则恐惧畏服，“蜀风为之一变”。赵抃后来又多次入蜀为官，“以宽治蜀，蜀人安之”，无不感怀。

赵抃做官以民为本，不计较个人的荣辱得失。早年他曾被派往虔州(今江西省赣州市)任知州，虔州偏僻穷苦，民风好争讼，人们都说他可能会很不乐意赴任，但是他却欣然接受。到虔州后，赵抃采取了严而不苛的政策，将所有县令召集在一起，说：“你们作为县令应当勇于任事，不要把事情推诿给郡，如果事情办理了而百姓满意，我就一概不过问。”所有县令都很高兴，争相尽力为民办事，虔州境内争讼之事日渐减少，而监狱则屡屡出现空无一人的情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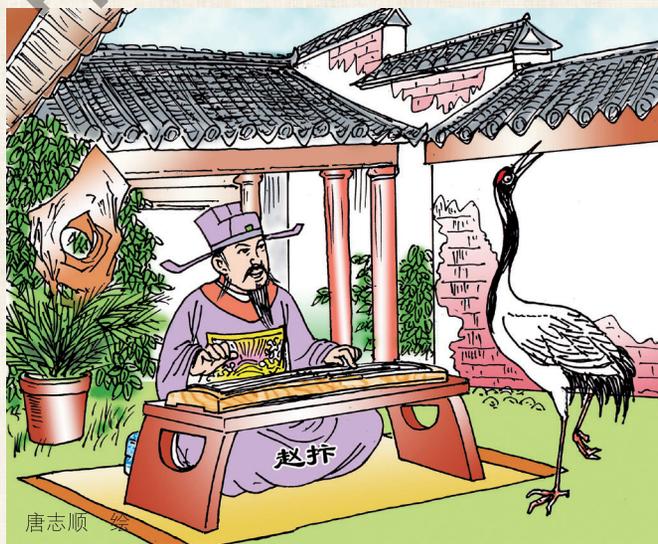
宋神宗熙宁年间(1068—1077年)，

赵抃任越州(今浙江省绍兴市一带)知州。正值吴越地区出现大饥荒，赵抃带头将自家的资财提供出来，百姓也乐意跟从。这样越州百姓生者得食，病者得药，死者得葬。赵抃还招募百姓修城，使他们自食其力。越州百姓虽然遭大灾，但却没有生出怨恨。赵抃的“救荒之术”为时人所称赞。后来，两浙地区出现严重的旱灾和蝗灾，米价昂贵，病饿而死者过半。各州都在要道处张贴榜文，禁止米商哄抬米价，告发者可以得到赏赐，只有越州张贴出的榜文是允许有米者加价来卖，于是各地米商纷纷云集到越州，越州的米价一下子就降了下去。

赵抃一向仁和温厚，考虑周密，谨慎守规，“与人言，如恐伤之”，人们轻易看不到他的喜怒哀乐，但他在京师做殿中侍御史时，每次论及朝廷公事，则必定分别邪正，凛然不可动摇，弹劾不避权贵，以刚直著称，被誉为“铁面御史”。他向朝廷谏言要区分君子和小人，他说小人虽然犯了小过错，应当坚决制止，才会没有后患；君子不小心出现了小失误，则应当扶持爱惜，以鼓励他的德行。

赵抃一生不治家产，生活极为俭朴。他为政以惠利百姓为根本，善于按照当地风俗采取宽严不同的措施，政绩为世人所称道，施恩惠、济贫穷之事更是“盖不可胜数”，宰相韩琦赞其“真世人标表”，并自叹不可及。

赵抃后来告老还乡，77岁逝于家中，谥号“清献”。著名文学家苏轼为之题《赵清献公神道碑》，以纪其生平事迹，赞其清廉为民之风。



责任编辑 张小莉